

溪湖國中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 年 2 月 22 日（星期四）上午 7:40 時

貳、地點：地下會議室

參、主席：校長

紀錄：胡清雄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伍、主席致詞

陸、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1. 教學正常化請領域召集人宣導並落實。
2. 為精進各科教學，延續推行教學精進計畫，請領域配合實施，公開觀課請於六月底前實施完畢。
3. 依縣府來文，請各領域召開教學領域會議時，需訂定教學精進主題討論，勿只進行任務編組，討論內容可參考如下：
 - (一) 研商學校提升學力品質之 SWOT 分析。
 - (二) 分析各領域會考試題學生常見的迷思題目，擬定有效教學策略。
 - (三) 統整校內教學資源，例如：學習扶助及英數適性分組教學等方式，結合校內各科目討論之定期評量及會考成績相關提升策略，轉化為校內可執行之具體方案。
 - (四) 就各科目定期評量及相關學習表現，檢討追蹤「學力品質提升策略」之落實情形，並與學生評量表現相互檢核。
 - (五) 結合教育部或本縣相關專案，例如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國民教育輔導團到校服務及教學輔導、分組學習、學習扶助到校及入班諮詢、推動學校教師實踐自主活化教學、協助偏遠地區學校發展課程與教師專業支持等計畫，整合挹注相關資源共同提升學力。並研商邀請專家學者及典範學校，提供學力提升具體策略及教師增能研習。
4. 有關學習扶助課程是教育部國教署執行的學習方案，希望透過多元的教材教法與資源，幫助學生吸收學習內容，弭平學力落差，其師資仍是以本校國、英、數老師為主或是持有學習扶助 18 小時研習證書非現職老師。
5. 113 學年課程計畫請於 5 月 31 日前送教務處以利期末課發會審查。
6. 依上學期期末課發會決議，暑期輔導國三、國二於 7/15 至 8/9 日實施，國一於 7/29 至 8/9 日實施。

柒、討論事項

案由一：

說明：

決議：

捌、臨時動議：

記錄

主任

校長



溪湖國中 112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簽到單

開會時間：113 年 2 月 22 日（星期四）上午 7:40 時

開會地點：地下會議室

校長	鄭幸壽	特教代表	曾聖宇
家長會		國文領召	杜宇厚
教務主任	張世昆	英語領召	林德安
學務主任	丁新成	數學領召	胡良允
總務主任	周文全	自然領召	王文村
輔導主任	陳奕如	社會領召	楊明
一年級導師	蕭亞男	健體領召	
二年級導師	周榮欣	綜合領召	洪麗秋
三年級導師	陳心秀	藝文領召	許芳甄
教學組長	胡靖雄	科技領召	康雅廷
		美術班代表	
		體育班代表	
		本土領召	吳秋萍

溪湖國中 112 學年度第二學期期初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13 年 4 月 3 日（星期三）上午 8:00 時

貳、地點：地下會議室

參、主席：校長

紀錄：胡清雄

肆、出席人員：如簽到簿

伍、主席致詞

陸、業務單位工作報告

柒、討論事項

案由一：訂定本校學生成績多元評量實施要點

說明：依據彰化縣政府 108 年 8 月 20 日府教學字第 1080294243 號函頒「彰化縣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要點」，訂定本校學生成績多元評量實施要點。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二：訂定本校定期評量命題審題機制實施要點

說明：依據「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國民中小學教學正常化實施要點」及「彰化縣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要點」，訂定本校定期評量命題審題機制實施要點。

決議：照案通過

案由三：訂定本校國民中學成績評量結果未達丙等之預警、輔導、補考實施辦法

說明：依據彰化縣政府 108 年 8 月 20 日府教學字第 1080294243 號函頒「彰化縣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要點」，訂定本校學生成績評量結果未達丙等之預警、輔導、補考實施辦法

決議：照案通過

捌、臨時動議：

記錄

主任

校長

教師兼
教學組長 胡清雄

教師兼
教務主任 張世昂

溪湖國民中學
校長 鄭宇森

溪湖國中 112 學年度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簽到單

開會時間：113 年 4 月 3 日（星期三）上午 8:00 時

開會地點：地下會議室

校長	許幸彰	特教代表	
家長會		國文領召	本土召
教務主任		英語領召	
學務主任	陳俊成	數學領召	胡良遠
總務主任		自然領召	王政村
輔導主任		社會領召	楊丹青
一年級導師		健體領召	
二年級導師	周榮祿	綜合領召	洪麗秋
三年級導師		藝文領召	X
教學組長	胡晴雄	科技領召	康張辰
		美術班代表	邱萱芹
		體育班代表	
		本土領域	吳秋萍